

#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张瑞稳）

本人自 2016 年 10 月 13 日担任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来，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慎重审议董事会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各项提案，对董事会会议及其他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了解企业运作情况，积极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致力于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16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务   | 本年度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 亲自出席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
|-----|------|--------------|--------|--------|------|---------------|
| 张瑞稳 | 独立董事 | 6            | 1      | 0      | 0    | 否             |

2016 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务   | 本年度召开股东大会会议次数 | 亲自出席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
|-----|------|---------------|--------|--------|------|---------------|
| 张瑞稳 | 独立董事 | 2             | 0      | 0      | 0    | 否             |

本年度，本人均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和列席了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行使表决权，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本年度，本人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6 年 10 月 20 日，本人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按时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获取作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并就发表独立意见；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16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进行监督。

## **四、2016 年年度报告编制沟通情况**

本人在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经营情况的汇报，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起沟通了解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的重点范围，要求审计机构密切关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新要求，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有效的沟通，确保审计报告全面反映公司真实情况。

## 五、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现场调查情况

2016 年度，本人利用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本人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沟通，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以及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六、任职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情况

### 1、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情况，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并保质保量完成审计工作。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进行评价与总结，对公司下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提出建议。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现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发放与各自的岗位履职情况相结合，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

## 七、培训和学习

本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平时自觉学习掌握中国证监会、安徽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公司、保荐机构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本人还将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

议，切实履行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的职责。

## 八、其他工作情况

- 1、未发生本人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2、未发生本人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发生本人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情况。

## 九、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张瑞稳电子邮箱：[zrwustc@ustc.edu.cn](mailto:zrwustc@ustc.edu.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瑞稳

2017年2月27日